



大会

Distr.: General
4 March 2004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1

2003年12月23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8/573)通过]

58/271.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

A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批款

大会

正式决定为 2004-2005 两年期：

1. 批准经费总额 3 160 860 300 美元，供以下用途：

款次	款额 (千美元)
第一编.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1. 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	58 504.4
2. 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	535 380.5
小计	593 884.9
第二编. 政治事务	
3. 政治事务	239 595.4
4. 裁军	18 048.2
5. 维持和平行动	86 124.2
6.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5 484.4
小计	349 252.2
第三编. 国际司法和法律	
7. 国际法院	31 537.9
8. 法律事务	38 707.5
小计	70 245.4

款次	款额 (千美元)
第四编.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9. 经济和社会事务	137 739.4
10.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4 231.9
11. 联合国向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助	9 344.0
12. 贸易和发展	106 241.8
13. 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	23 472.2
14. 环境	10 530.1
15. 人类住区	15 536.2
1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9 392.8
17. 国际药物管制	20 006.9
小计	336 495.3
第五编. 区域合作促进发展	
18.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95 617.0
19. 亚洲及太平洋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66 644.0
20. 欧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50 196.8
2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经济社会	80 804.0
22. 西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52 480.4
23. 技术合作经常方案	42 871.5
小计	388 613.7
第六编. 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	
24. 人权	56 794.5
25. 保护和援助难民	56 731.9
26. 巴勒斯坦难民	33 851.8
27. 人道主义援助	23 292.3
小计	170 670.5
第七编. 新闻	
28. 新闻	155 869.9
小计	155 869.9
第八编. 共同支助事务	
29. 管理和中央支助事务	516 168.9
小计	516 168.9
第九编. 内部监督	
30. 内部监督	23 227.2
小计	23 227.2
第十编. 合资办理的行政活动和特别费	
31. 合资办理的行政活动	22 990.2

款次	款额 (千美元)
32. 特别费	79 455.1
小计	102 445.3
第十一编. 基本建设支出	
33. 建筑、改造、改良和主要维修	58 651.3
小计	58 651.3
第十二编. 工作人员薪金税	
34. 工作人员薪金税	382 270.7
小计	382 270.7
第十三编. 发展账户	
35. 发展账户	13 065.0
小计	13 065.0
共计	3 160 860.3

2. 授权秘书长，征得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后，在预算各款间调剂使用经费；

3. 在预算各款下订约承付的净经费总额将作为一个单元在联合国出版物委员会的指导下加以管理；

4. 除了上文第 1 段批准的经费外，还批准从图书馆捐赠基金的累积收入为 2004-2005 两年期每年提供经费 125 000 美元，用于购买书籍、期刊、地图和图书馆设备，及用于支付符合该基金的宗旨及规定的日内瓦万国宫图书馆的其他费用。

2003 年 12 月 23 日
第 79 次全体会议

B

2004-2005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

大会

正式决定为 2004-2005 两年期：

1. 批准除会员国摊款之外共计 415 291 800 美元的估计收入如下：

收入款次	款额 (千美元)
1.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386 491.7
2. 一般收入	24 043.2
3. 服务公众	4 756.9
共计	415 291.8

2. 根据大会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应贷记衡平征税基金账内；

3. 预算批款没有提供经费的联合国邮政管理处、参观事务、统计产品销售、饮食业务及有关服务、停车场业务、电视服务和出版物销售的直接开支，应由这些活动的收入支付。

2003 年 12 月 23 日
第 79 次全体会议

C

2004 年批款的筹措

大会

正式决定，对于 2004 年：

1. 数额为 1 580 430 150 美元的预算批款，即大会在上面决议 A 第 1 段中批准的 2004-2005 两年期经费 3 160 860 300 美元的半数，加上 76 909 100 美元，即大会 2003 年 6 月 18 日第 57/311 号决议和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67 A 号决议批准的 2002-2003 两年期订正经费的增加额，应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¹ 第 3.1 和第 3.2 条筹措如下：

(a) 8 007 450 美元，由上面决议 B 批准的 2004-2005 两年期除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外其他收入估计数的半数(14 400 050 美元)，减去 2002-2003 两年期工作人员薪金税之外收入的减少额(6 392 600 美元)所得的余额提供；

(b) 1 649 331 800 美元，由按照大会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1 B 号决议向会员国摊派的款额提供；

2. 根据大会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各会员国的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共计 213 298 950 美元中各自应分得的数额，其中：

¹ ST/SGB/2003/7。

(a) 193 245 850 美元为上面决议 B 批准的 2004-2005 两年期工作人员薪金
税收入估计数的半数；

(b) 20 053 100 美元为大会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67 B 号决议批准的
2002-2003 两年期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的增加额。

2003 年 12 月 23 日
第 79 次全体会议